附件6

青岛西海岸新区

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

申

报

表

项 目 名 称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全称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实施地址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占地面积（亩） |  | 畜禽舍面积（㎡） |  |
| 畜禽饲养情况 | 饲养品种 |  | 来 源 |  |
| 存栏总数(头、只) | 母畜数（羊、牛） | 年出栏量（头、只；牛奶或鸡禽产量　吨） | 粪污处理拟选择模式 |
|  |  |  |  |
| 企业基本情况现状 | 创建单位简介（应包括饲养场投产日期、主要设施设备、发展历程、生产技术水平、制度建设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情况。文字要简明扼要，300字以内） |
| 计划总投资 | 万元 | 申请奖补资金 | 万元 |
| 计划建设周期 | 年 月 日— 年 月 日 |
| 一、项目可行性分析 |
| （一）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、产业规模、发展目标及近两年各级项目实施自查情况等： |
| （二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、可行性分析（包括项目建成的效果或形象指标）： |
| （三）效益分析（经济、生态和社会效益）： |
| 二、项目实施方案简表 |
| 序号 | 建设内容或设备名称 | 规模（数量） | 规格或型号 | 单价（元） | 总投资（万元） | 进度安排 |
| **（一）土建工程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
| 注： |
| **（二）设备购置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
| 注： |
| 镇街初审意见：  经审核，该项目内容真实、符合申报条件，同意推荐上报。 （盖 章）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 |

请附畜禽粪污处理能力的证明

项目建设单位承诺书

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 （申报文件） 文件精神，我单位申报 年 项目，项目总投资 万元，申请奖补 万元。现就项目建设有关事项承诺如下：

（1）本项目申报所提交的所有申报材料及相关附件完全真实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资料，项目涉及土地及房屋建筑物使用合法。

（2）本项目不存在多部门、多头申报，所有建设内容均为首次申请财政资金补助。

（3）保证本项目建设内容、工程量和造价真实，不虚增、不虚报。

（4）当年未发生安全生产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环境污染等重大责任事故和发生较大群体性事件；近两年内不存在项目验收不合格纪录；无严重违规现象。

（5）如项目通过立项，保证自筹资金足额到位，在规定时间内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及时完成项目各项建设；项目涉及所有票据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、完整，支付方式规范，项目相关台账资料规范完整。

（6）如项目通过立项，且固定资产投资额超过500万元，本单位将在镇街的指导下进行固投纳统，符合一产纳统条件的纳入一产统计，否则自愿放弃本项目立项和资金补贴资格。

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的后果，由我单位承担一切责任。

单位（盖章） 负责人（签字）

 年 月 日